

# 箴言系列



寻求智慧，如寻求隐藏的珍宝

## 第 33 讲

# 让我们的生命荣耀神

# 让我们的生命荣耀神

吴敏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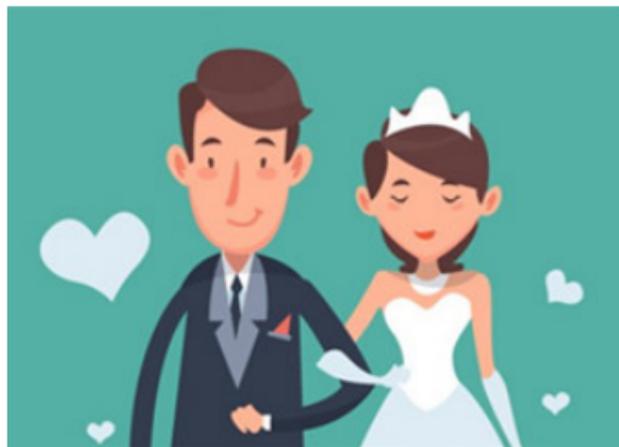
才德的妇人是丈夫的冠冕，  
貽羞的妇人如同朽烂在她丈夫的骨中。（箴 12:4）

冠冕是荣耀的意思，箴言 17 章 6 节说“子孙为老人的冠冕；父亲是儿女的荣耀”，冠冕与荣耀是平行对应形式，所以冠冕就是荣耀的意思。“才德的妇人是丈夫的冠冕”，意思是才德的妻子是丈夫的荣耀。而貽羞的妻子，她就像丈夫骨中<sub>1</sub>的朽烂，是败坏丈

夫的，最终会摧毁丈夫。圣经思高译本（天主教译本）把这节经文翻译得浅白一些：

贤能的妻子，是她丈夫的冠冕；无耻的妻子，宛如丈夫骨中的腐蚀。（箴 12:4）

## 才德的人少之又少



周围的亲朋好友经常会传来结婚的喜讯。结婚当然是好事，然而结婚后你会是对方的祝福还是灾难呢？似乎有的人不结婚

还好，惹了什么祸最多只是自己吃苦果而已；一旦结婚，就把配偶也给“坑”了。

最近就看到了一则新闻，说的是湖北省某女士带小孩儿去县人民医院看病、输液，期间跟护士发生了冲突。据说是护士拔针时给小孩儿弄出了血，做妈妈的就跟护士理论，动口之后又动手，殴打护士。但这名护士已经怀孕，劝架的人把这种情况告诉了打人的女士，希望她手下留情，停止打架。但打人的女士毫不理会，反而说：“怀孕了算什么？”她继续辱骂、殴打护士，还用脚踹护士的肚子，揪住护士头发不放，最终致使该名护士身体受伤，先兆流产。

事件一曝光，引起众怒。调查之下，发现打人女士的丈夫是该城某区域城管局局长。接下来县政府发表声明：免去该局长的职务。同时，公安局也将对打人者进行行政拘留。这位妻子不但自己触犯了法律，受到刑罚，还连累了丈夫，真的是实力坑夫！

结婚固然是喜事，然而我们预备好做个好妻子了吗？是荣耀丈夫的，还是坑害丈夫的？普通百姓如此，领导人也是如此。我还看过一篇采访台湾前领导人李登辉的文章，李登辉对记者说了这样一番话：当年蒋经国曾告诉他，用人时要看那人的太太好不好。这句话让他在十二年的总统任期内很受用。他说：太太不像样的话，

先生没办法做好事情。

可见世人已经看到了这一点：丈夫需要才德的妇人，否则就会让丈夫蒙羞。

那么才德的妻子是什么样的呢？我想做妻子的恐怕都不觉得自己没有才德，然而自认为如何与实际情况可能完全是两码事。箴言的最后就是以才德的妻子作结束，让我们明白这种妻子活出的是怎样的生命，为何能够荣耀丈夫：

<sup>10</sup> 才德的妇人谁能得着呢？她的价值远胜过珍珠。<sup>11</sup> 她丈夫心里倚靠她，必不缺少利益，<sup>12</sup> 她一生使丈夫有益无损。<sup>13</sup> 她寻找羊绒和麻，

甘心用手作工。<sup>14</sup> 她好像商船从远方运粮来，<sup>15</sup> 未到黎明她就起来，把食物分给家中的人，将当作的工分派婢女。<sup>16</sup>



她想得田地就买来，用手所得之利栽种葡萄园。<sup>17</sup> 她以能力束腰，使膀臂有力。<sup>18</sup> 她觉得所经营的有利，她的灯终夜不灭。<sup>19</sup> 她手拿捻线竿，

手把纺线车。<sup>20</sup>她张手周济困苦人，伸手帮补穷乏人。

<sup>21</sup>她不因下雪为家里的人担心，因为全家都穿着朱红衣服。<sup>22</sup>她为自己制作绣花毯子，她的衣服是细麻和紫色布作的。<sup>23</sup>她丈夫在城门口与本地的长老同坐，为众人所认识。<sup>24</sup>她作细麻布衣裳出卖，又将腰带卖与商家。<sup>25</sup>能力和威仪是她的衣服。她想到日后的景况就喜笑。<sup>26</sup>她开口就发智慧，她舌上有仁慈的法则。<sup>27</sup>她观察家务，并不吃闲饭。<sup>28</sup>她的儿女起来称她有福，她的丈夫也称

赞她，<sup>29</sup>说：“才德的女子很多，惟独你超过一切！”<sup>30</sup>  
艳丽是虚假的，美容是虚浮的。惟敬畏雅伟的妇女必得称赞。<sup>31</sup>愿她享受操作所得的；愿她的工作，在城门口荣耀她。（箴 31:10-31）



这位妻子真是集一切美德于一身：吃苦耐劳，亲手做工，夙兴夜

寐。丈夫倚靠她，家里的日用饮食都是她来操持，而丈夫做什么呢？只是坐在城门口！（参看 23 节）你愿意做这种妻子吗？恐怕很多女人不想做这种妻子，觉得若是这样，则为什么要结婚呢？很多人结婚就是为了找个依靠，不想成为对方的依靠，难怪婚姻会出现很多问题，最后离婚收场。

## 妻子荣耀丈夫，丈夫荣耀神

有人可能会说：为什么圣经只要求妻子呢？丈夫的责任呢？现在男人坑妻的事情更是数不胜数：出轨，包小三。除此之外，有些做丈夫的因为欠下巨款，便丢下妻子，自己跑路了。妻子突然失去丈夫，已经非常惶恐、

痛苦了，还被人追债，不得安宁，真是欲哭无泪。她只好去法院申请判定离婚，请求不承担偿还债务的责任。总之这种丈夫坑妻的事也屡见不鲜，似乎不但才德的妇人少之又少，才德的男人也少之又少。为什么圣经只说“女德”呢？

箴言当然不是在教导“女德”，这些话不是在针对女人，而是针对人，可以说是“人德”。这个“德”并非人的道德，也不是夫妻之间如何相处的“德”。圣经常常用图画、比喻来对我们说话，箴言更是多用比喻的一种文体，有的话不能咬文嚼字，只看字面意思。箴言把智慧与愚昧都形容为女人，其实这是一种描述手法。此外，圣经通常用世上<sub>10</sub>我们熟悉的事情

为例，教导我们属灵的原则。

那么箴言这番教导的属灵原则是什么呢？圣经在教导我们什么呢？我们再来看两段经文：

<sup>22</sup>你们作妻子的，当顺服自己的丈夫，如同顺服主。<sup>23</sup>因为丈夫是妻子的头，如同基督是教会的头，他又是教会全体的救主。<sup>24</sup>教会怎样顺服基督，妻子也要怎样凡事顺服丈夫。<sup>25</sup>你们作丈夫的，要爱你们的妻子，正如基督爱教会，为教会舍己。<sup>26</sup>要用水藉着道把教会洗净，成为圣洁，<sup>27</sup>可以献给自己，作个荣耀的教会，毫无玷污、皱

纹等类的病，乃是圣洁没有瑕疵的。<sup>28</sup> 丈夫也当照样爱妻子，如同爱自己的身子，爱妻子便是爱自己了。<sup>29</sup> 从来没有人恨恶自己的身子，总是保养顾惜，正像基督诗教会一样，<sup>30</sup> 因我们是他身上的肢体（有古卷在此有“就是他的骨、他的肉”）。<sup>31</sup> 为这个缘故，人要离开父母，与妻子连合，二人成为一体。<sup>32</sup> 这是极大的奥秘，但我是指着基督和教会说的。<sup>33</sup> 然而你们各人都当爱妻子，如同爱自己一样。妻子也当敬重她的丈夫（弗 5:22-33）

<sup>7</sup> 男人本不该蒙着头，因为他是神的形像和荣耀，但女人是男人的荣耀。（林前 11:7）

这两段经文总结了圣经的婚姻观。婚姻是神设立的，在创世记这卷书中，神



造了人后，又为他造了女人做配偶，目的是帮助丈夫一同完成神交托给他的工作——当时是管理伊甸园。而且神也给夫妻之间的关系定下了准则：夫妻二人离开各自的父母，成为一体。

现在的人已经远离神，完全不认识神，那么婚姻就没有了意义，变得只是满足肉体，或者传宗接代。但现代人满足肉体和传宗接代都可以选择用别的方法了，难怪越来越多人要质疑婚姻的意义，而且离婚率极高。

不认识神的人当然也不懂得神给夫妻二人定的原则。特别是中国人，认为“夫妻如衣服，兄弟如手足”，不看重夫妻关系，没想过是一体，而是与自己的家人更亲，或者干脆带着妻子（或者丈夫）与自己的父母同住，结果影响到了夫妻二人的关系。

除了夫妻二人如何与各自的家人相处之外，夫妻二人又如何相处呢？从以上这段经文可见，妻子要顺服丈

夫，而丈夫要爱妻子，好像爱自己一样，甚至为妻子舍命，正如基督为我们舍命。这一点多少对夫妻能够做到呢？妻子往往不顺服丈夫，喜欢管辖丈夫，喜欢丈夫做“妻管严”。胡适先生曾说过新版本的“三从四德”：老婆出门要跟从，老婆命令要服从，老婆讲错要盲从；老婆化妆要等得，老婆花钱要舍得，老婆生气要忍得，老婆生日要记得。现在的人又多了一个版本：从不体贴，从不温柔，从不讲理；说不得，打不得，骂不得，惹不得。这是丈夫的悲哀，也是妻子的悲哀，这种婚姻能幸福吗？

总之，两个人必须认识神，用神的原则，才能经营婚姻。留意上面提到的有才德的妻子，那是敬畏神的

妇人（箴 31:30）。惟有敬畏神的人，才能成为贤妻或者贤夫。此外，这种



婚姻关系的目  
的除了是服侍  
神之外，还必  
须荣耀神。

如何荣耀神呢？就是妻子要荣耀丈夫，而丈夫要荣耀神。这就是哥林多前书 11 章 7 节这句话的意思：妻子是丈夫的荣耀，而丈夫是神的荣耀！妻子荣耀神的方式是荣耀丈夫，而丈夫得荣耀是为了荣耀神。这就解释了箴言 12 章 4 节这句话的意思：妻子荣耀丈夫是为了荣耀神！

## 荣耀基督，荣耀神

再进一步思想，神为什么创造婚姻？其实是以肉身层面的事物来教导我们属灵的原则，这才是最重要的。圣经是以婚姻开始，又以婚姻结束。什么意思呢？即圣经第一本书创世记记载了神如何设立了婚姻，而最后一本书启示录又提到了婚姻，这婚姻关系是指基督与教会的关系。基督是头，教会是身体。这就好比夫妻之间，丈夫是头，而妻子要顺服、敬重丈夫，要荣耀丈夫。同样，教会也要荣耀基督。教会是基督徒组成的，我们的生命要荣耀基督！为什么要荣耀基督呢？是透过荣耀基督而荣耀神！

那么我们如何荣耀基督、荣耀神呢？当然是活出荣耀基督、荣耀神的生命来！我们有没有活出荣耀神的生命呢？别人看见我们，会不会归荣耀给基督，归荣耀给神呢？

有时候我跟一些来教会听道的朋友聊天，我问他们为什么会想到来教会，来学圣经。他们往往会说：“因为我的同事（或者同学）生命跟别人不一样，所以我想来教会看看。”显然，他们所说的这些基督徒是荣耀神的基督徒，让人不禁想来认识他们所认识的神。其实细想一下，我们由不信到信，岂不正是因为遇到了一些生命跟世人不一样的基督徒吗？他们的生命让我们看到了神的荣耀，所以我们才来寻求神，并且认<sub>18</sub>识了神。福音就是

这样用生命一代一代传下来的。

当然反面的例子也不少。当我们向人传福音的时候，也常常听到他们说：“我不想信神，因为我认识一些信神的人，甚至有些是我的亲戚朋友，然而他们的生命我不信服。如果他进天堂，那我宁可不去，也不想跟他在一起！”这些基督徒显然就是“贻羞的妇人”，让丈夫羞愧，让基督蒙羞，让神蒙羞。

神的选民以色列民也让神蒙了羞，圣经说神的名在外邦人中因他们受了褻渎（参看罗 2:24）。最后，神离弃了以色列。今天我们基督徒有幸成为神的选民，我们是不是在做同样的事呢？我们有没有成为那个才德的妻

子，整天为神的家忙碌，将神的家打理得井井有条？我们在为什么忙碌呢？现在流行一句话：“时间都去哪儿了”？恐

怕大部分人的时间都用在了自己的身上：自己



的家庭，自己的孩子，自己的事业。但真正的基督徒，他的生命应该是为神而活，为神的家忙碌。

此外，我们的生命有没有被改变，与众不同呢？我们所关心、所看重的，是不是还是世人所关心、所看重的呢？如果是这样，当然别人会说：你

是基督徒，可你跟我有什么区别？

愿我们明白神创造我们、救赎我们的目标，活出荣耀神的生命来！